

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

第 260 次系務會議紀錄

(節錄)

時間：99 年 5 月 7 日中午 12 時 20 分

地點：森林館二樓會議室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報告本系課程委員會第 91 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

時間：99 年 4 月 29 日中午 12 時 20 分

地點：森林館二樓研討室

案由七：為本系學生申請擬以「化學實驗三」及「化學實驗四」充抵生物材料領域選擇必修「有機化學實驗乙下」及「分析化學實驗乙下」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(一)依據○○○同學報告書辦理(附件 7【註：附件略】)。

(二)本系生物材料領域目前列有選擇必修課程「有機化學實驗乙下」及「分析化學實驗乙下」，徐同學擬申請以「化學實驗三」及「化學實驗四」充抵生物材料領域選擇必修「有機化學實驗乙下」及「分析化學實驗乙下」。

(三)本申請前經簽會化學系，業經化學系同意在案(附件 8【註：附件略】)。

決議：

(一)原則同意○○○同學之申請。

(二)本案知會生物材料化學領域教師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辦理。

本(260)次系務會議修正決議：

(一)○○○同學需補提以上所列二門課程之課程大綱送課程委員會複審。

(二)未來學生申請抵免案件時，需提送課程大綱備審。